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 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 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angong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天工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26)

組織章程細則的建議修訂及採納新組織章程細則

天工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建議採納本公司第三份經修訂及重列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經修訂細則」),以取代並排除本公司現有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採用經修訂細則的主要原因是:(i)更新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使其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修訂,該修訂規定上市發行人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須以電子方式向其證券持有人發佈公司通訊;及(ii)履行開曼群島公司法的新規定,在經修訂章程中指明財政年度結束日期。

細則編號	現有組織章程細則	組織章程細則的建議修訂(刪除線表示刪除部分,下劃線表示新增部分)
2		
	「本公司網站」指本公司的網站,其網址或域名已知會各股東;	「本公司網站」指本公司的網站, 其網址或域名已知會各股東;
		「公司通訊」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 的含義;
205	在本見別別人。 在	用規則及規例(包括但不限於聯交的情况與)容許取得所以及有所與人類的情況可以本章程,以本章程,以本章程,以本章之。 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

209

除本章程細則另有規定者外,本公 司向任何股東發出的任何通知或文 件及董事會向任何股東發出的任何 通知,均可以專人遞送或預付郵資 式向任何股東發出的任何通知或文 郵 件寄至有關股東於股東名冊所示 件,包括任何公司通訊,及董事會 的登記地址,或在上市規則以及所 有適 用法例及規例容許的情況下以 電子 方式將其傳送至股東向本公司 (a) 均可以專人遞送或,將其留置 提供的任何電子號碼或電子地址或 網站或刊登於本公司網站上,惟股 東己事先向本公司發出明確及正面 的書面確認以電子形式或(如為通 知)以在報章上刊登廣告的方式收 取或以其他形式獲提供本公司將向 其發出或刊發的通知及文件。如屬 股份的聯名持有人, 所有通知須送 交股東名冊上當時名列首位的聯名 持有人,而由此送交的通知即等同 於已向所有聯名持有人發出充份通 知。

除本章程細則另有規定者外,在上 市規則以及所有適用法例及規例容 許的情況下,本公司以下列任何方 向任何股東發出的任何通知: -

- 於股東名冊所示有關股東的登 記地址:
- (b) 預付郵資郵件寄至有關股東於 股東名冊所示的登記地址(如 有關通知或文件郵寄至另一個 國家則以航空郵件寄送); + 或在上市規則以及所有適用法 例及規例容許的情況下
- (c) 以電子方式,包括將其傳送至 股東向本公司提供的任何電子 號碼或電子地址或網站; 或
- (d) 刊登於本公司網站及/或聯交 所網站上; , 惟股東已事先向 本公司發出明確及正面的書面 確認以電子形式或 (如為通知) 以在報章上刊登廣告的方式 收取或
- (e) 以其他形式獲提供本公司將向 其發出或刊發的通知及文件。

如屬股份的聯名持有人, 所有通知 須送交股東名冊上當時名列首位的 聯名持有人,而由此送交的通知即 等同於已向所有聯名持有 人發出充份通知。

	上 准
上 11 明悠从走面的隶面楼初时集之形 山明珠乃走面的隶面楼初时星	
出明確及正面的書面確認以電子形 出明確及正面的書面確認以電 式收取或以其他形式獲提供本公司 式收取或以其他形式獲提供本	
我似\我\我\我\我\我\我\我\我\我\我\我\我\\\\\\\\\\\\	
日其登記地址位於香港境外,則該 且其登記地址位於香港境外,	
股東可以書面形式將其香港地址通 股東可以書面形式將其香港地	/ 14 11/2 1
知本公司,該地址就送達通知而言 知本公司,該地址就送達通知	
將被視為其登記地址。對於在香港 將被視為其登記地址。對於 有	
並無登記地址的股東而言,如有任 並無登記地址的股東而言,如	, , , , _
何通知已在股份過戶登記處張貼並 何通知已在股份過戶登記處張	, , , , , , , , , , , , , , , , , , , ,
維持展示達24小時者,彼等將被視維持展示達24小時者,彼等將	
為已接獲有關通知,而有關通知在 為已接獲有關通知,而有關通	* 100 + 100 -
首次張貼後翌日將被視作已送達有 首次張貼後翌日將被視作已追	_ / ,
關股東,惟於不損害本章程細則其 關股東,惟於不損害本章程組	; ;
他條文的原則下,本條所載任何規 他條文的原則下,本條所載任	,,,,,,,,,,,,,,,,,,,,,,,,,,,,,,,,,,,,,,,
定概不得詮釋為禁止本公司寄發或 定概不得詮釋為禁止本公司等	_ , , , , _
賦權本公司無須寄發本公司通知或 賦權本公司無須寄發本公司通	
其他文件予任何登記地址位於香港 其他文件予任何登記地址位於	₹香港
境外的股東。 境外的股東。[特意留空]	
12 任何以郵遞方式寄發的通知或文件 任何以郵遞方式寄發的通知或	以文件
,將被視為已於香港境內的郵局投 , <u>包括任何公司通訊,</u> 將被視	見為已
遞之後翌日送達。證明載有該通知 於香港境內的郵局投遞之後翌	2日送
或文件的信封或封套已預付足郵資 達。證明載有該通知或文件的	
、正確註明地址及在有關郵局投遞 或封套已預付足郵資、正確記	
,即足以作為送達的證明,而由秘 址及在有關郵局投遞,即足以	
書或董事會委任的其他人士簽署的 送達的證明,而由秘書或董事	1
書面證明,表明載有該通知或文件 任的其他人士簽署的書面證明	• •
的信封或封套已按此註明收件人地 明載有該通知或文件的信封或	
世及在有關郵局投遞,即為送達的 已按此註明收件人地址及在有	
不可推翻確證。	排催證
13 以郵遞以外方式遞送或送交登記地 以郵遞以外方式遞送或送交登	# 日本
出的任何通知或其他文件將被視為 址的任何通知或 其他 文件,包括	
已於遞送或送交之日送達或交付。 何公司通訊,將被視為已於遞	
送交之日送達或交付。	2/2/-/
14 任何以廣告方式送達的通知,將被 任何以廣告方式送達的通知或	以文件
視為已於刊登廣告的官方刊物及/ <u>,包括任何公司通訊,</u> 將被視	見為已
或報章刊發之日(或如刊物及/或於刊登廣告的官方刊物及/或	
報章的刊發日期不同,則為最後刊 刊發之日(或如刊物及/或執	设章的
發之日)送達。 刊發日期不同,則為最後刊發	美之日
)送達。	

215	任何以本章程細則規定的電子形式 寄發的通知,將被視為已於該通知 被成功傳送之日後翌日或上市規則 或任何適用法例或規例規定的較後 時間送達及交付。	任何以本章程細則規定的電子形式 寄發的通知或文件,包括任何公司 通訊,將被視為已於該通知被成功 傳送之日後翌日或上市規則或任何 適用法例或規例規定的較後時間送 達及交付且無需接收人對電子傳送 的接收進行確認。
215A		任何通知或文件,包括任何公司通 訊,如登載於本公司網站及/或聯 交所網站,則於其首次登載於有關 網站當日或上市規則或任何適用法 例及規例規定的較後時間視為已送 達。
227	本公司財政年度應由董事會規定,並可由董事會不時更改。	本公司財政年度應由董事會規定, 並可由董事會不時更改。 除非董事另行訂明,否則本公司的 財政年度應於各年度十二月三十一 日結束,並在註冊成立年份後應於 各年度一月一日開始。

採納經修訂細則對本公司現有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的建議修訂須經本公司股東在本公司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週年大會**」)通過特別決議案批准,該 大會的舉行日期有待董事會決定及通知。

本公司將適時向本公司股東寄發通函,當中載有(其中包括)採納經修訂細則所引致主要變動的相關詳情,連同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

承董事會命 天工**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朱小坤

香港,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朱小坤、朱澤峰、吳鎖軍及蔣光清 獨立非執行董事:高翔、李卓然及王雪松